

北华航天工业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

考生须知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我校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将采取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请参加我校复试的考生按要求提前做好准备。

一、网络设备要求

1. 平台：网络远程复试主要采用“阿里钉钉”（Ding Talk）。请考生通过相关渠道对软件进行初步了解，备用平台见各招生二级学院通知。

2. 机位：采用“双机位”模式，至少有一个机位的视频范围能够显示考生半身像。考生使用两个手机号码注册钉钉，“机位一”必须是本人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报名时填写的手机号，另一手机号用于监控机位。

(1) 机位一（面试）：建议使用 1 台笔记本电脑或台式电脑（须外接高清摄像头、音箱或具有相应功能），也可使用手机。

(2) 机位二（用于监控面试环境）：1 部智能手机（确保电量充足，选择 4G 或 5G 网络，配备手机支架），并设置电话免干扰模式，以防复试过程中意外来电干扰）。

3. 网络：电脑保证稳定的宽带接入；手机须使用稳定的无线宽带或良好的 4G 及以上网络环境，如使用手机 SIM 卡流量，须预置足够流量。

4. 测试：考生根据所报考的二级学院安排，提前进行模拟连线测试。如有问题或困难，请及时与相关二级学院联系。

三、复试时使用证件及用品

1. 本人有效的二代居民身份证；
2. 初试准考证（正反面无任何涂改）；
3. 所报考的二级学院要求准备的其他考试用品。

四、考生考场基本要求

1. 选择独立的复试空间，保持环境整洁，光线明亮，安静，不逆光。复试场所考生座位 1.5m 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其他电子设备等。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

2. 复试前按要求安装调试好设备。考生端两台设备开启摄像头，主机位电脑自带摄像头对准考生本人，二机位设备的摄像头从考生后方成 45° 拍摄。

3. 考生复试前需按要求 360° 旋转摄像头，展示周围环境和电脑桌面上开启的所有程序（一、二机位设备均需关闭录屏、外放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面试的应用程序）。进入视频复试系统后，手持身份证、初试准考证向考官展示正反面，再次确认本人身份后，宣读《北华航天工业学院 2021 年网络远程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4. 复试过程中考生确保全程音频视频开启，考生免冠正对摄像头，保证面部清晰可见，不得将视线移开屏幕，不得用头发或其他饰品遮挡耳部，不佩戴口罩、墨镜、耳机等。**考生须把双手露出**，保证考生考试屏幕、考生工作的桌面和双手能清晰地被复试考官看到。

5. 复试过程中，不得通过主动切断电源、网络等人为方式干扰复试正常进行。如遇客观条件造成的断电、网络或信号效果不佳或中断等故障时，考生应保持冷静，立即联系相关二级学院复试小组工作人员，按照要求启动应急预案相关措施。

五、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请考生提前准备以下材料（每份材料单独扫描成 PDF 或拍照成 JPG 格式，正反面均须单独扫描或拍照并对逐一命名为“姓名+准考证号+材料名”，要求图像完整清晰），所有材料放在一个文件夹（文件夹命名为“姓名+准考证号+复试资格审查材料”）中压缩成 zip 格式，后续按要求上传至“钉钉”复试平台：

1. 应届考生需提供初试准考证、二代身份证、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 往届考生需提供初试准考证、二代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3. 加盖有公章的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学校教务部门或档案保管单位的公章均可）；

4. 《北华航天工业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考生可提前登录“学校研究生教学部网站——常用下载

——招生用表”内下载此表，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政治工作（或人事）部门给予意见并加盖印章，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 其它能证明考生特长和能力的材料（如四六级成绩单、奖学金获奖证书、专利证明、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各类比赛获奖证书等）。

六、诚信复试

1. 考生须认真阅读《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北华航天工业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北华航天工业学院2021年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等规定要求。清楚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

2. 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复试过程中禁止考生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复试全程只允许考生一人在面试房间，禁止他人进出。若有违反，视同作弊。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

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3. 入学后3个月内，我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七、咨询及联系渠道

研究生教学部联系人陶老师，电话 0316-2085983，以下为各招生二级学院联系方式：

学科专业	研究方向或研究领域	二级学院联系方式
学硕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82500	①飞行器设计	航空宇航学院 康院长 15830600836 QQ 群号 621741874
	②航空宇航推进理论与工程	机电工程学院 蔡院长 18330682980 纪院长 15652681134 QQ 群号 643420874
	③航空宇航制造工程	遥感信息工程学院 金院长 15076652360 QQ 群号 1062275781
	④航天遥感技术与应用	电子与控制工程学院 焦院长 13731628778 QQ 群号 692032830
专硕 电子信息 085400	⑤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分析	计算机学院 朱院长 13932620090 QQ 群号 994940478
	⑥遥感与空间信息工程	遥感信息工程学院 金院长 15076652360 QQ 群号 1062275781
	①微电子制造与应用 ②电子与通信工程 ③控制理论与应用	机电工程学院 蔡院长 18330682980 纪院长 15652681134 QQ 群号 643420874
专硕 机械 085500	①精密制造与智能制造技术研究及应用 ②智能装备控制与检测技术研究及应用 ③结构产品数字化设计及仿真分析	

八、其它

1. 拟录取考生须在拟录取公示期内提交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体检报告电子版，纸质版体检报告待入学后提交。

2. 待学校复试工作结束后，我校将第一时间在北华航天工业学院研究生教学部网站公示拟录取名单。

3. 我校研究生复试不收取考生任何费用，也从未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参与有关招生录取方面的工作，所有涉及金钱的事项，考生务必保持警惕，谨防诈骗。

北华航天工业学院研究生教学部

2021年3月19日